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金頭腦天地」紀錄表 (4 月)

主題：言論自由，造謠者的免死金牌？ https://youtu.be/W55cNVRE9Ek?si=4aMjv6-bwb683o3x				班 級	3 年 班	
言論自由與誹謗罪的界線，法律雖保障對公眾事務在合理查證下之評論，但若明知不實仍惡意散布，仍須負法律責任，提醒在發言時，事實查證的重要性。 #金頭腦#伏爾泰#言論自由				副 班 長		
				主 席		
				紀 錄		
				美工設計		
第一階段：為什麼法律在處理誹謗罪，需區分成「私德」與「公共利益」？						
第二階段：網紅或具有網路聲量的人，你覺得需做到怎麼樣程度的查證才算是「有相當理由確信其為真實」？						
第三階段：在社群上，如何享有言論自由同時，避免陷入誹謗罪甚至是加重誹謗？						
導師簽名	分 項 評 分	流 暢 性 35%		總 分 合 計	名 次	評 審 簽 名
		周 密 性 35%				
		版 面 設 計 30%				

◇ 討論用簡報或影片請自行上網下載或瀏覽。

◇ 請各班副班長於班級討論結束後先請導師簽名，於期限內將本紀錄表繳交回學務處訓育組。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班會「金頭腦天地」競賽辦法

(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)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啟發並培養學生的想像力與創造能力。
- 二、促進學生在民主社會中勇於表達、與尊重別人不同意見的素養。
- 三、激勵學生關心社會，並建立其正確的觀念。

貳、實施辦法：

- 一、時間：於學期間班會課或班級共同時間進行。
- 二、主題：學期初公告各次主題，並於競賽當月發放討論紀錄表，訓育組可視狀況調整主題，各月主題依實際領取之紀錄表為準。

年級 \ 主題時間	高一	高二	高三
三月 3/2 發件~3/31 收件	春暉教育	防災教育	環境教育
四月 4/1 發件~4/30 收件	家庭教育	情感教育	法治教育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1. 每月初請各班副班長至學務處**班級櫃**中領取紀錄表。
2. 班級自行選擇班會或班級共同時間進行金頭腦競賽主題討論。
3. 進行主題討論前，選出主席及紀錄，再由**主席**帶領同學討論，**紀錄**將討論結果抄繕於參賽單後，擇定同學進行美編工作。
4. 討論原則：
 - A. 嚴守「不批評」原則，由主席帶領全班同學們以腦力激盪的方法，針對紀錄表上的提問，集思廣益出各種想法或解決策略，並將之逐條書寫在黑板上。
 - B. 針對問題，全班同學共同歸納出具體可行的方法。
5. 每月底前完成金頭腦競賽主題討論，並於當月繳交截止日期前(依行事曆規劃時間)，請各班**副班長**將紀錄表繳回學務處訓育組。

參、評審標準

- 一、流暢性 35%：方法數目的多寡及創意。
- 二、周密性 35%：建議策略的具體可行性與周密度。
- 三、版面設計 30%：紀錄工整、美工設計、整齊美觀等。

肆、獎勵

- 一、由學務處遴聘相關評審進行評選後，選出各年級前三名，除頒發獎狀以茲鼓勵外，並將優秀作品張貼於公佈欄供全校學生觀摩與學習。
- 二、各年級第一名另頒發禮券 300 元、第二名頒發禮券 200 元，第三名則頒發禮券 100 元，以茲鼓勵。

伍、本辦法奉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